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4)

延遲寄發通函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讓本公司編製及更新該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故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或之前之日期。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4.36A 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就有關可能出售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之主要交易刊發之公佈 (「**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出售事項及授出出售授權之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 (「**該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讓本公司編製及更新該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故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

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雄偉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李雄偉先生、張國偉先生、陳健華先生及張國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尹成志先生、吳向仁先生及黃德銓先生。

* 僅供識別